

於授出日期股份的收市價：	每股0.58港元
所授出購股權的數目：	23,850,000份
所授出購股權的代價：	於接納所授出購股權時由每名承授人支付1.00港元
購股權歸屬期：	所有授出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後歸屬於承授人
購股權行使期：	由授出日期起計十(10)年
表現目標：	所授出購股權並無附帶任何表現目標。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鼓勵或獎賞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及／或使本集團能夠聘請及挽留優秀僱員及吸引對本集團具價值的人力資源。所授出購股權數目乃基於承授人的工作表現及潛在貢獻，概無施加購股權歸屬承授人之前的任何額外表現目標。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認為，授出購股權符合購股權計劃鼓勵承授人及加強彼等致力長期為本集團服務之目的
退扣機制：	所授出購股權須受制於購股權計劃條款所載退扣機制，尤其是有關承授人於指定情況下(例如行為失當或違反有關僱傭合約或委聘合約之主要條款)終止僱傭後購股權失效以及於董事會酌情決定及有關承授人同意下註銷購股權
財務資助：	本集團並無向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資助以協助其購買購股權計劃項下股份

所有承授人均為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及技術發展的本集團僱員。

本公司認為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將為對其持續為本集團服務的獎賞，並將給予承授人於本公司的個人份額，鼓勵其持續努力並為本公司作出貢獻。授出購股權亦使承授人能夠享有本集團發展的成果，符合本公司整體利益。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概無承授人為獲授及將獲授超逾GEM上市規則項下1%個人限額的購股權及獎勵的參與者；及(ii)概無承授人為獲授及將獲授的購股權與獎勵在任何12個月期間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0.1%的相關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經上述授出購股權後，購股權計劃現有計劃授權限額項下未來可予授出股份數目尚餘31,218,000股。

承董事會命
未來數據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段義澄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段義澄女士及李承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陶虹遐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建明先生、林智祥先生及梁浩鳴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保留至少七天，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futuredatagroup.com公佈。